

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8月9日通过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《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》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20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曾智斌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；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同意将此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如通股份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从南京新碳如通股权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退伙的议案》；

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从南京新碳如通股权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退伙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3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8月22日